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匯報董事會的工作；實施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制定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預算案及財務決算方案；編製盈利分派及彌補虧損方案；編製註冊資本增減計劃；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董事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於本公司的 現任職位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臧偉仲先生	39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七日	執行董事、董 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及 創辦人	制訂本集團的整體業 務計劃及監督業務 發展及企業文化	無
孫紅艷女士	42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日	執行董事、財 務總監	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財 務事宜，以及負責 本集團的整體稅務 計劃及執行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於本公司的 現任職位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龍超先生	40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日	執行董事、 首席運營官	參與制定及執行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並負責新業務開拓、市場推廣及公關	無
周勤勇先生	32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其提供意見	無
張敬謙先生	40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其提供意見	無
張軍先生	48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其提供意見	無
顧劍璐女士	28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於本公司的 現任職位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劉勇先生	46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其 提供獨立判斷	無
吳大香女士	36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其 提供獨立判斷	無

執行董事

臧偉仲先生，39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臧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成立本集團。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彼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計劃以及監督業務發展及企業文化。

臧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密切參與其管理及營運。臧先生(i)自本公司成立日期起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ii)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擔任驢跡科技董事兼總經理；及(iii)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驢跡科技首席運營官。彼亦自Lvji BVI及Lvji HK各自成立日期起擔任該等公司的唯一董事；及自Lvji PRC、廣州驢跡及霍爾果斯驢跡各自的成立日期起擔任該等公司的唯一執行董事及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臧先生在電訊業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於成立本集團之前，臧先生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中國移動通訊集團廣東有限公司	電訊營運商	項目經理	二零零一年十月至 二零一一年十月
		中國移動南方基地項目經理	二零一一年十月至 二零一三年十月

臧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畢業於中國武漢紡織大學國際金融專業。臧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獲中企國質信（北京）信用評估中心認可為「中國優秀誠信企業家」。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臧先生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孫紅艷女士，4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財務事宜，以及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稅務計劃及執行。

孫女士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驢跡科技的財務總監。孫女士亦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擔任驢跡科技的董事。彼亦自廣州驢跡、霍爾果斯驢跡及廣西驢跡各自的成立日期起擔任該等公司的財務總監。

孫女士在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孫女士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食益補（廣州）有限公司	食物補充品的製造及買賣	財務經理	二零零七年四月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

孫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畢業於中國西安交通大學會計學專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孫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獲廣州市開發區財政局頒發會計專業證書。彼於二零零三年九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會計中級資格證書。孫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二月成為廣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孫女士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龍超先生，40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彼主要負責制定及執行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以及新業務開拓及發展。

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驢跡科技的首席運營官。龍先生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擔任驢跡科技董事。

龍先生在資訊科技行業擁有逾七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龍先生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全通教育集團(廣東)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在線教育服務	項目經理	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
廣州歡聚時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在中國經營直播社交媒體平台	運營總監	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
廣州華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網絡技術	系統架構設計師	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

龍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取得中國華中科技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龍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中國計算機軟件專業技術資格和水平考試委員會認可為高級程序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十月獲湖北省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頒發高級系統分析師資格證書。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龍先生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周勤勇先生，32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意見。

周先生由我們其中一名[編纂]投資者粵科共贏提名，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驢跡科技的董事。

周先生在投資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周先生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廣東粵科創業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	投資助理	二零一五年九月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投資主管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至二零一七年八月
		投資經理	二零一七年九月至 二零一八年五月
		投資總監	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今

周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中國中南大學生物科學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中國中山大學水生生物碩士學位。

周先生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及二零一六年九月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基金法律法規、職業道德與業務規範方面及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基礎知識方面的AMAC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考試成績合格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周先生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張敬謙先生，40歲，由我們其中一名[編纂]投資者BOCIFP提名，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意見。

張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起在中國銀行集團的附屬投資銀行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以及此類附屬公司的基金）擔任多個職位。彼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擔任中銀國際基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投資諮詢服務）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擔任China Infrastructure Partners, L.P.（主要從事資產管理的基金）投資委員會成員。在此之前，張先生為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私募股權部門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張先生在花旗銀行擔任業務分析師。加入花旗銀行前，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二月在香港德意志銀行擔任全球投資銀行部門分析師。

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三月自美國芝加哥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

張先生為以下停止進行業務及以註銷方式解散的公司的董事。其於解散時具償債能力：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亨進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物業投資	根據公司條例以註銷方式解散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張先生已確認以上公司於解散時具償債能力，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有關解散，且並未得悉因有關解散而曾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且彼參與以上公司乃屬作為以上公司董事的服務的其中部分，以上公司解散並無涉及任何不當或不法行為。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張先生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張軍先生，48歲，由我們其中一名[編纂]投資者Yongtai LLP提名，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意見。

張軍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驢跡科技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在投資管理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 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中農集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投資、投資管理服務及農業相關活動	董事	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今
東營玲瓏金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董事會主席	二零一八年一月至今
北京中金國科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投資管理服务	董事及總經理	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今

張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獲中國山東財經大學統計學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獲首都經濟貿易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張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基礎知識及基金法律法規、職業道德與業務規範的AMAC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考試成績合格證。

張先生為以下停止進行業務及以註銷或剔除方式解散的公司的董事。彼等於解散時具償債能力：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北京中金國科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農業項目投資	根據中國法律解散	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北京中金國科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技術項目投資	根據中國法律解散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北京中金國科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文化項目投資	根據中國法律解散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山東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書籍、報章、期刊及電子刊物的出版、零售及批發；經營書店以及音頻及視頻產品	根據中國法律解散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張先生已確認以上公司於解散時具償債能力，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有關解散，且並未得悉因有關解散而曾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且彼參與以上公司乃屬作為以上公司董事的服務的其中部分，以上公司解散並無涉及任何不當或不法行為。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張先生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劍璐女士，28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彼在投資管理方面擁有逾兩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之前，顧女士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上海青之桐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及顧問	董事總經理	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今

顧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學士學位。彼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獲中國北京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顧女士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劉勇先生，46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彼於社交遊戲開發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

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擁有下列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北京幣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集成加密貨幣交易	行政總裁	二零一八年五月至今
Rekoo Media Inc.	社交遊戲開發及運營	行政總裁	二零零八年一月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劉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取得中國北京大學岩礦與地球化學學士學位。劉先生其後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自美國伊利諾伊大學厄巴納－香檳分校取得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劉先生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大香女士，36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彼於會計及風險管理行業擁有逾八年經驗。

加入本集團前，吳女士擁有下列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深圳市向日葵投資有限公司	私募股權基金及 風險投資基金	風險管理副總裁	二零一七年 六月至今
深圳市富海民享財富管理 有限公司	投資相關服務	盡職調查相關事宜	二零一五年七月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廈門分所	提供審計、稅務 及顧問服務	經理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至二零一五年六月

吳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自中國湖南農業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

吳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通過高級會計師資格考試。

吳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中國內部審計協會授予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證書。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自中國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取得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全科合格證。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授予會計中級專業技術資格證書。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吳女士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的披露

除本節「執行董事」所披露的臧先生、孫紅艷女士及龍超先生以及本節「非執行董事」所披露的周勤勇先生及張軍先生外，其餘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各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並無其他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於「主要股東」及「附錄四－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1. 董事」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於股份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由相同人士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臧先生現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整體業務計劃並監察本集團業務發展及企業文化。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且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鑒於臧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的上述責任，董事會相信由臧先生負責實際管理及業務發展的職能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我們現有的安排下權力及職權的平衡、問責及獨立決策將不會因獨立非執行董事多樣化的背景及經驗而受損害。此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於彼等認為必要時自由及直接地接觸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對本公司的情況而言乃屬適當。

為維持良好企業管治並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委任不同個別人士分別履行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的需要，並於認為必要時作出適當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於本公司的 現任職位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臧偉仲先生	39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 七月十一日	行政總裁	制訂本集團的整體 業務計劃及監 督業務發展及 企業文化	無
龍超先生	40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首席運營官	參與制定公司及執 行整體業務策 略，以及負責 本集團的新業 務開拓及發展	無
孫紅艷女士	42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七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財務總監	負責管理本集團的 財務事宜，以 及負責本集團 的整體稅務計 劃及執行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於本公司的 現任職位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王馨女士	36	二零一八年 九月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首席財務官	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及融資併購工作	無
溫利軍先生	28	二零一四年 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銷售總監	負責實施本集團的年度銷售策略及銷售目標	無

有關臧偉仲先生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有關龍超先生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有關孫紅艷女士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王馨女士，36歲，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王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驢跡科技的首席財務官，現時擔任驢跡科技及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王女士在財務監控以及投資者關係管理方面擁有逾12年工作經驗。王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及融資併購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女士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該公司股份於香港 聯交所上市 (股份代號：2001))	在中國提供正規民辦 高等教育	聯席財務官、聯席公 司秘書及投資者關 係部總經理	二零一四年十月至 二零一八年九月
正大製藥集團	生產、研究及開發醫 藥產品	財務副總經理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四年十月
拜耳醫藥保健有限公司	藥品及藥物製造及分 銷	內部控制主任	二零零六年八月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王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自中國太原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自中國南京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獲中國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與比利時Vlerick Business School共同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獲中國財政部註冊會計師委員會頒發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全科合格證。王女士目前已報讀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資格課程。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王女士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溫利軍先生，27歲，為本公司的銷售總監。彼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銷售總監。溫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起出任驢跡科技的銷售總監。溫先生主要負責實施本集團的年度銷售策略及銷售目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之前，溫先生擁有以下相關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角色及職責	服務年期
廣州市增城藍鷹教育 培訓中心	提供培訓	培訓部門主管	二零一一年六月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

溫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畢業於中山大學行政管理專業。彼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獲項目管理協會(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認為項目管理師(Project Management Professional)。溫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擔任廣州市青少年社會工作培訓講師。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溫先生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公司秘書

林仕萍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由寶德隆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寶德隆」）根據本公司與寶德隆訂立的委聘函提名，據此，寶德隆同意向本公司提供若干公司秘書服務）。林女士於公司秘書事宜方面擁有逾八年經驗，從為香港多家上市公司服務獲累積工作經驗。

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分別獲認許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林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自澳大利亞的Australian Institute for University Studies取得商業文憑。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自澳大利亞科廷科技大學(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一四年十月於香港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公司管治碩士學位。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林女士並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以下董事會下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依照董事會設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明文規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劍璐女士、吳大香女士及劉勇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顧劍璐女士。吳大香女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提供獨立意見，協助董事會、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明文規定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劍璐女士及劉勇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臧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劍璐女士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就我們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和架構以及就有關該薪酬政策的制訂建立一套正式且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釐定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及(iii)透過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目的審批按表現釐定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明文規定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勇先生及吳大香女士）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龍超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大香女士。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有關董事委任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此外，提名委員會亦有責任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董事會為達致及維持多元化而制定的目標及方法。我們將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所需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通過考慮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等多項因素，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提名委員會獲授權負責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管治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守則，且於[編纂]後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行之有效。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情況將在我們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每年披露。

管理層常駐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項下有關管理層常駐香港的規定。有關豁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管理層常駐香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出。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如本節「由相同人士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所披露）外，本公司的企業常規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退休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亦會就本集團不時進行的所有業務及事務、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或彼等就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執行的職務所產生的必需及合理的開支，向彼等作出補償。本集團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當中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金的市場水平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責任及表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編纂]後，在董事不時認為適當及權宜的情況下，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員工亦可能會收取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當時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為約人民幣361,000元、人民幣751,000元、人民幣1,280,000元及人民幣1,429,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我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為約人民幣116,000元、人民幣404,000元、人民幣558,000元及人民幣310,000元。概無董事於上述期間內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根據目前生效的安排，本集團應付董事基本年度酬金總額估計約為420,000港元，惟須待[編纂]後方可作實。詳情請參閱「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1. 董事－(c)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上述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為約人民幣190,000元、人民幣543,000元、人民幣953,000元及人民幣755,000元。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向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支付其他款項或應付其他款項。

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任的賠償。於往績記錄期，董事或前任董事概無因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獲支付或應收任何賠償。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內董事薪酬的其他資料及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及附註10。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四－D. 其他資料－1. 購股權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擬於[編纂]後設立股份獎勵計劃。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且概無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保留作股份獎勵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所披露的詳情外，我們並無考慮或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的任何規則，亦無意於[編纂]前作出該計劃。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智富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其中包括：

- (a)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時，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c) 當我們擬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或當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d) 聯交所就我們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的任何其他事項向我們作出查詢時。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由[編纂]開始，並預期於我們就[編纂]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